

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以赣发改交通[2022]715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以赣发改投资[2022]991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央补助资金、省交通运输厅统筹及省财政安排省港口集团的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中央补助资金占 70%，其余为省交通运输厅统筹及省财政安排省港口集团的发展专项资金，招标人为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位于赣江下段，上起于新干枢纽坝下，经樟树、丰城，下止于南昌姚湾，全长 96 公里。其中，新干枢纽-龙头山枢纽 61km 为龙头山枢纽库区；龙头山枢纽-南昌段 35km 目前为天然航道，南昌水利枢纽蓄水后，将成为库区航道。航道规划为 2000t 级的内河 II 级航道，由护岸工程、筑坝工程、疏浚工程、清礁工程、锚地工程、航标工程、航道维护设施、智慧船闸工程、智慧航道工程、拆改建工程（丰城赣江大桥）、环保工程等组成。

2.2 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设置一级监理机构，设 1 个监理标段，即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 WGJ-RJ 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监理服务招标范围为：在施工阶段（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及交工验收期）和缺陷责任期阶段对航道整治工程（含老坝维修、疏浚工程、清礁工程、护岸工程）、锚地及水上服务区工程、航标工程、配套工程（智慧航道、智慧船闸、航道维护设施）、专项工程（桥梁改建、缆线改建）、环境保护等工程进行施工监理。

标段划分详见附表 1“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施工监理标段划分一览表”。

2.3 计划工期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4 月，监理服务期 48 个月，其中施工期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的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总监理工程师资格最低要求详见附录 1 至附录 5。

3.2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在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最新年度全省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 D 级；若投标人未参与评价，其信用等级按 B 级对待。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3 年 5 月 8 日(北京时间，下同)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iangxi.gov.cn/>) 中的“交通非自动评审”业务模块(注：投标人必须添加身份“其他类型(投标人)”，并按照“交通非自动评审”有关操作流程进行投标)使用 CA 数字证书下载招标文件和相关资料。

4.2 用户类型获取方式及系统操作请参阅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通知公告”栏中的《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优化提升交通项目招投标工作效能的通知》、《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启用注意事项的通知》。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交易系统可识别格式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时到达交易系统或未按规定加密或未采用交易系统可识别格式的投标文件，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5.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主体登录-交通非自动评审-其他类型（投标人）-不见面开标大厅（具体操作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交通），下载地址：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jiangxi.gov.cn/>）、江西省交通运输厅（<http://jt.jiangxi.gov.cn/>）、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new.jxgzwtb.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网站上发布，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同时在上述网站公开。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交通科技大楼
邮编：330008
联系人：胡工
电话：0791-86690975
邮箱：18861049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西省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站前西路59号
邮政编码：330000
联系人：徐工
电话：0791-86243197
电子邮箱：26792777@qq.com

交易系统软件服务商名称：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998-0000

2023年4月17日

附表 1：标段划分一览表

赣江新干枢纽至南昌 II 级航道建设工程施工监理标段划分一览表

序号	标段	包含施工内容	施工工期 (月)	施工阶段监 理服务期 (月)	缺陷责任 监理服务期 (月)	备注
1	WGJ-RJ	航道整治工程（含老坝维修、疏浚工程、清礁工程、护岸工程）、锚地及水上服务区工程、航标工程、配套工程（智慧航道、智慧船闸、航道维护设施）、专项工程（桥梁改建、缆线改建）、环境保护等。	24	24	24	



附录 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水运工程甲级监理资质。

附录 2：资格审查条件（财务要求）

财务要求
无。

附录 3：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 5 年（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至少完成过 1 个合同金额不小于 200 万元的水运工程[港口工程或船闸工程或航运（电）工程或库区工程或航道整治工程]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



0001
110000



附录 4：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p>①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②在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最新年度全省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p> <p>③未被责令停业、或被暂扣或吊销执照、或被吊销资质证书。</p> <p>④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⑤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⑥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⑦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内无行贿犯罪行为。</p>

120

附录 5：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资格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	1	1. 副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2. 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注册专业为港口与航道工程，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或交通运输部颁发的水运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